

財團法人應雲崗先生紀念基金會

國民中小學優良圖書讀書心得寫作徵文比賽辦法

一、緣起

「閱讀是啟發多元智慧的途徑之一；優良課外讀物則是建構知識學習的基石」。為打造知識教育平台，培養國民中、小學在校學生閱讀優良課外讀物興趣暨推動在校學生主動閱讀優良課外讀物風氣，進而達成建立書香社會目標。財團法人應雲崗先生紀念基金會多年來委託財團法人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協助，積極於全國各縣市辦理捐贈國民中、小學優良圖書活動，對充實國民教育單位圖書設備、提昇接受國民基礎教育學子之人文素養貢獻良多，績效卓著。

本(107)年財團法人應雲崗先生紀念基金會除援例委託財團法人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賡續協助辦理捐贈優良圖書活動外，為提昇學子寫作能力暨供作評估捐贈圖書績效及日後捐贈各校圖書數量之參考依據，特擬訂本辦法。

二、活動目的

- (一) 提供多元學習管道；培養學生閱讀習慣；提昇學生寫作能力。
- (二) 發揮人文精神、加強人文教育暨強化學子人文素養，以建立書香校園及社會。
- (三) 鼓勵各受贈國民中、小學學生踴躍閱讀主辦單位捐贈之優良圖書，並樂於將個人之讀書心得感想暨生活體驗與同儕分享，增進同儕情誼並達到「以書會友」功能。
- (四) 鼓勵老師積極輔導學生寫作能力。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應雲崗先生紀念基金會

四、協辦單位：財團法人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及受贈優良圖書之國民中小學。

五、參賽對象：各受贈學校之在學學生，分為以下三組

- (一) 國小中、低年級組(400字以上)
- (二) 國小高年級組(600字以上)
- (三) 國中組：國中一至三年級(800字以上)

六、截止日期：107年10月31日。

七、實施期程：107年11月30日前進行複審及決審。

八、參加辦法：請各受贈學校鼓勵在校學生踴躍閱讀主辦單位捐贈之優良圖書，並按組別將讀書心得感想撰稿連同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各校評選單位參賽(以600字稿紙正楷繕寫)；請註明閱讀之書籍基本資料：書名、作者、出版社；參賽學生基本資料：學校名稱、組別、參賽者姓名、年級、班別、學號、住址、電話及輔導老師。

(歡迎曾受本基金會贈送圖書之學校，鼓勵學生踴躍投稿)

九、評選辦法

- (一) 初審：由各受贈學校教務處(圖書室)依不同組別分別評選出5位優勝者，將其讀書心得報告造冊，寄送協辦單位—財團法人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五峰路75號2樓；電話：(02) 2912-5530參加複審。
- (二) 複審：由主辦單位遴聘相關學者專家，委託其協助辦理複審之各項評選工作，並於各組分別評選出優勝者30人進入決審。

(三) 決賽：由主辦單位遴聘相關學者專家就各組別之複審優勝作品進行決賽，並於每一組別中評選出首獎、貳獎、參獎各乙名暨優勝獎三名、佳作獎五名。

十、獎勵辦法：依參賽組別之各獎別敘獎鼓勵，由主辦單位將獎學金、獎狀及獎品寄送優勝者就讀學校代為頒獎。

(一) 首獎：每組一名，由主辦單位頒贈獎學金 5,000 元、獎狀乙幀暨優良圖書乙份。

(二) 貳獎：每組一名，由主辦單位頒贈獎學金 3,000 元、獎狀乙幀暨優良圖書乙份。

(三) 參獎：每組一名，由主辦單位頒贈獎學金 2,000 元、獎狀乙幀暨優良圖書乙份。

(四) 優勝獎：每組三名，由主辦單位頒贈獎學金 1,000 元、獎狀乙幀暨優良圖書乙份。

(五) 佳作獎：每組五名，由主辦單位頒贈獎學金 500 元、獎狀乙幀暨優良圖書乙份。

(六) 每組獲選首獎、貳獎及參獎之輔導老師由主辦單位頒贈獎狀乙幀及獎品一份以資鼓勵。

(七) 通過初審，進入複審，但未獲入選首獎至佳作獎各獎項之參賽者，概由主辦單位頒贈優良圖書乙份。

十、注意事項

(一) 所有參賽作品請依參加辦法規定註明書籍基本資料暨參賽學生之個人基本資料連同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各校初審單位(資料不全或未附學生證明文件影本者恕不受理)。

(二) 參賽者僅能依就讀年級之組別參賽，不得跨組或降組參賽，作品暨所附相關資料請自行留底，恕不退還。

(三) 參賽作品數量或水準如未達標準時，得由主辦單位決賽委員公決該獎項從缺或權宜變更獎項名稱及獎額。

(四) 得獎作品如經發現有抄襲、由他人代筆或違反他人智慧財產權之不良情事，除由主辦單位逕予取消得獎資格、追繳回所頒發之各項獎金(獎品暨獎狀)外，一切相關之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自行承擔。

(五) 所有參賽及優勝作品概由主辦單位處置，(主辦單位擬將優勝作品集結出版，分贈全國各級學校，刊登或出版時不另支付稿酬)。

(六) 主辦單位於決賽後僅通知優勝者，不公布決賽結果。

(七)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後公布並以專函通知各協辦單位。